

潍坊医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

潍医工发〔2019〕2号

关于公布部分工会分会主席（副主席）、妇委会 分会主任（副主任）的通知

工会各分会、妇委会各分会：

根据《工会法》《工会章程》和《妇女联合会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各分会在总支（党委）领导下，本着依法补选、缺额补选、保持稳定、精简高效的原则，结合各分会实际，补选和调整部分分会主席（副主席）、分会主任（副主任），经工会委员会、妇女工作委员会研究，报学校党委同意，增补和调整后的名单如下：

王金才同志任公共课教学部分会主席；

胥欣同志任口腔医学院分会主席；

阎芳同志任药学院分会主席；

于文静同志任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分会主席；

龙金凤同志任医学影像学系分会主席；

时峰同志任附属医院分会主席。

张丽萍同志任机关分会主席，周青同志任副主席；

裴建廷同志任教务学工分会主席；

胡勇同志任后勤管理处分会主席，路家宝同志任副主席；

李新刚同志任虞河校区分会主席，王海岩同志任副主席；

汤敏同志任图书馆分会主席，张效贞同志任副主席；

刘建兰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分会主席；

许婷婷同志任临床医学院分会主席，吴洪娟同志、孙逊同志任副主席；

王雪净同志任康复医学院分会主席；

郑文贵同志任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分会主席，李康同志任副主席；

于颖荣同志任护理学院分会主席，杨晓同志任副主席；

刘刚同志任药学院分会副主席；

刘娜同志任麻醉学系分会主席，赵静同志任副主席；

朱宏同志任外语系分会主席，彭颖胜同志任副主席；

朱红同志任心理学系分会主席；

夏德涛同志任医学检验学系分会主席。

吴迪同志任机关分会主任；

成敏同志任教务学工分会主任；

蒋文娟同志任后勤管理处分会主任；

梁晓琴同志任虞河校区分会主任；

张效贞同志任图书馆分会主任；
周梅同志任公共课教学部分会主任；
何苗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分会主任；
吴洪娟同志任临床医学院分会主任，王垚同志任副主任；
许金霞同志任康复医学院分会主任；
嵇丽红同志任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分会主任；
杨晓同志任护理学院分会主任；
刘媛媛同志任口腔医学院分会主任；
石玮玮同志任药学院分会主任；
于文静同志任生物科学与技术学院分会主任；
刘娜同志任麻醉学系分会主任，王桂芝同志任副主任；
陈晓云任医学影像学系分会主任；
朱宏同志任外语系分会主任；
朱红同志任心理学系分会主任；
王鲁娟同志任医学检验学系分会主任；
郝桂兰同志任附属医院分会主任，张文华同志、王国颖同志任副主任。

工会委员会 妇女工作委员会

2019年6月28日